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通知于当日通过电话或口头方式告知各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杰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离任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张永军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拟推荐沈军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提名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简历：

沈军，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毕业于河海大学电力

系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曾担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投资证券部部长、副总经理；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行政管理部部长。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离任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张永军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沈军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选和选择标准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附简历：

沈军，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毕业于河海大学电力系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曾担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投资证券部部长、副总经理；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行政管理部部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